

广州市生态环境局

行政处罚听证公告

穗环（花）听公〔2025〕5号

当事人（冯秀尧）于2025年6月26日就穗环（花）罚告〔2025〕35号“未在密闭空间、设备进行生产，未按规定安装使用污染防治设施”拟处罚决定向我局提出听证要求，我局决定公开举行听证会（穗环（花）听通〔2025〕5号），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：

一、案由：未在密闭空间、设备进行生产，未按规定安装使用污染防治设施

二、当事人：冯秀尧

三、听证会时间：2025年7月14日14时30分

四、听证会地点：花都分局一楼接访室会议室

五、注意事项：

（一）需要参加旁听的人员，请提前一天电话预约并登记有效身份证件号码。

（二）参加听证会的所有人员请出示身份证件。

（三）听证过程中应当遵守听证会纪律和听证会规则，未经同意不得拍照录音录像，并由工作人员引领入场和退场。

特此公告。

(此页无正文)



联系地址：广州市花都区花城街府西二路6号403室

联系电话：周彦健 020-36897192

邮政编码：510800